

# 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序

黎錦熙

中國大辭典之編纂，動議於民國八年（一九一九），設委員會於民國十二年（一九三三），皆教育部主之，而由所屬之國語統一籌備會辦理一切。迄民國十七年（一九二八），始正式成立編纂處。除教育部之國語會其關係仍舊外，更有新加入之協助合作諸學術文化機關，因設董事會以綜筦之。所以立此規制者，蓋非寬籌經費，廣聯學府，詳定計畫，遠立期限，則其事難舉；卽舉矣，而成書亦終不免於苟簡，將不如初之所期也。於何徵之？即此中國通俗小說書目而可徵也。

說文，韻雅，各家音義，字書，韻書，記俗語方言之書，及近出之中外各種中古辭書等為主。此等蒐集，蓋所謂『公等碌碌，因人成事』者也。第二組則不然，直從專籍作品中搜羅詞句，鉤稽成語，而不復有所因；組織大綱之說明云：

蒐集部第二組——編重唐宋以來（約在第八九世紀以後）用近代語寫成之文學作品，如詩，詞，散曲，戲劇，白話小說，歌謡，俗諺，以及佛家及儒門之語錄，書札，至現代之語體書報等。（蒐集唐

中國大辭典編纂處之組織大綱，依全書工作之程序，分爲蒐集、調查、整理、纂著，統計五部。預定以六年之力，專事蒐集與調查之工作。嗣以經費不足，調查工作緩緩，而併力於蒐集，并縮短蒐集期限爲四年；從民十七着手迄於今茲，限滿矣，而蒐集工作亦幸能告一段落。然此蒐集工作之權衡輕重與緩急，與夫所以爲蒐集之準備者，亦良不寡也。觀此中國通俗小說書目而可知矣。

蒐集部分為兩組：第一組以

國語週刊 Gwoyeu Joukan

「說實話不能累也。」

至宋元明清且九百年，而白話小說又復方言雜出。苟不次第其先後，則泥鈔詞訛續，將陷於時代錯誤。急不考定其作者，則藝術真源將不明。其地域關係，孫君之言尤盡。蓋自本處圖書館時即與蒐集工作併力而經營之。民十九（一九二九）本處第一次報告書云：

近代語文庫書目提要小序  
之部——此係中國大辭典從近代語文庫中蒐集試頭之先鋒的工作。原定建設此種近代語文庫（或稱為「第五庫全書」），自唐宋禪門儒家各語錄，敦煌寫本中之「變文」，唐以後詩詞之近語體者，以及宋元話本，明清涉於現代之白話小說，金元以來之各種戲曲彈詞，古今方言諺語歌謡之類，概行蒐採（自行採購之外，並調查各圖書館及私家藏本，聯絡應用）。惟其書目除語錄，詩，詞之外，精爲四庫所不收，著錄家用不備，故其書雖有採獲，未免散無友紀。用特先所知見之「小說」「戲劇」兩類書籍（「諺謡」较少，或附入戲曲類），成書目提要，詳載版本

他且不論，其中「白話小說」大蒐集工作，則非得此中華書局

略考時代，審其內容，評其價值，俾蒐集詞源，知某種當先，某種可鑒；何代俗語，何地方語，得略有依據，是亦本大典副產物之重要者。

本年度已共蒐集書籍小説及短篇小說集計及千種（現代新著譯之作品不內），略依四庫籙明目錄彙考各大藏書家目錄之體例，編成此書，以資本年度蒐集部第二組選調工作者參考之一。

然，可自用而未可出以問世。蓋所知見者仍有限也。適國  
七年圖書館爲本處合作機關之副館長袁守和君，將聘孫君  
在館職，因與商定，仍繼續從於此書之擴充，民二十（一九  
二一）第三次報告書云：

上年度成稿之近代小說目提要（副產物），本年度改與國立北平圖書館合作，再加擴充修訂，現告竣，鈔成三冊。

國太遠，麻評委會審批不勝期  
限不可追從也。尤難在此種語材  
多為尚來外半殖民地所遺，則  
搜討時之準備工作，更不可長其  
煩羅。而據某近遠觀，歷經四年  
之力而臻此書，其在大辭典上不過  
為語林所出之舊車之一種清單  
而已。諸所歷列，將深為以假亂  
真之書，意在自儻學者，固將於  
此半徵文獻，半為版本之學者，則  
將於此中尋古集，誠文學者，尤  
將於此中覽清賞乎？然而太辭典之  
勘削詞句，則養鶴焚琴而已矣。故  
為養鶴焚琴計而竟能成此書，余  
故寫孫君之勤勇而集為之序。

明清學者對於方言研究的貢獻

—北京大學方言研究引論之一—

羅常培

三

以上所述，大體都拿「當代的」活語言作對象，此外也有從傳記雜纂中鉤稽方言材料的。如

五方之語，雖各不同，然使友天下之士而混一鄉之音，亦君子之所不取也。故仲由之慈，夫子病之；鵩舌之人，孟子所斥。而宋書謂：「高祖鄉氣葉江南，楚言未變

，雅道風流，無間焉爾。」又謂：「長沙王道衡，素無才能，言音甚楚，舉止施爲，多諸齷齪。」世說言：「劉真長見王丞相，既出，人問見王公云何？答曰：未見他異，惟謂作吳語耳。」又言：「王大將軍年少時，舊有田舍名，語音亦楚。」又言：「支道林入東，見王子

歎兄弟還，入闈見諸王如何？答曰：見一羣白項鳥，但聞喚啞聲。」北史謂：「丹陽王劉昶罵儻僼，音雜夷夏，雖在公座，諸王每侮弄之。」夫以創業之君，中興之相，不免時人之譏，而況於士大夫乎？北齊楊愔稱裴徽之曰：「河東士族，京官不少；惟此家兄弟全無鄉音。」其所識可知矣。至於著書作文尤忌俚俗，公羊多齊言，淮南多楚語，若易傳論語，何嘗有一字哉？若乃講經授學，彌重文言；是以孫群蔣顯曾習周官，而音乖楚夏（原註：左思魏蜀晉晉晉皆有楚夏者土風之乖也），則學徒不至（原註：梁書儒林傳陸倕云）；李業與學問深博，而舊音不改，則爲梁人所笑（原註：史本傳）；都下人士，音辭鄙陋，風操蚩拙，則顏之推不願以爲兒師（原註：家訓）；是則惟君子爲能通天下之志，蓋必自此發音始也。

金史國語解序曰：「今文尚書辭多奇麗，蓋亦當時之方音也。」荀子每言「案」，楚辭每言「羌」。皆方音。內韻文心雕龍云：「張華益簡，謂士衡多慙，可謂衡鑿均之聲餘，失黃鐘之正響也。」（日知錄集解卷二十九，頁二十四）

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，元時方音條：

古今韻會舉要謂：恤與肅同，恤與祝同，出與燭同，黜與贊同，燭與逐同，律與六同，率與賴同，弗與禪同，

拂與復同，佛與伏同，屈與曲同，鬱與匱同，欸與泄同，骨與穀同，瘡與哭同，噃與篤同，突與審同，脂與朴同，李與僕同，沒與目同，宰與達同，忽與毅同；皆不合於古音，證之今音，亦多齟齬，殆元時方音也。錢熙鑑云：「今中州之韻，入聲似平，又可去聲，所以獨術等字，皆與虞虞相近。」（十駕齋養新錄卷五，頁三十三）

李汝珍李氏音鑑古今方音條：

或曰：江尚不分，既問南音而然；然而漢字之音，古人或爲居郎切者，何也？對曰：此母異粗細，故有是切。歷觀古人著書，類如此者，不能枚舉。然細推之，殆亦當時方音之異耳。敢問可得聞乎？對曰：以古音考之：即如讀皮爲婆，宋役人諷也；讀邱爲欺，齊嬰兒語也；讀戶爲甫，楚民間語也；讀委爲基，魯朱儒諺也；讀作爲詛，蜀百姓鮮也；讀口爲苦，淡白渠謠也。又家讀姑也，秦夫人之古；懷讀回也，魯聲伯之夢；旅讀斤也，晉滅虢之徵；瓜讀孤也，衛良夫之諺；彼其間巷贊毀之間，麥麻卜筮之頃，何暇屑屑摹擬。若後世吟詩者之限韻耶？其爲當時方音之異可知矣。他如鄭康成禮記註云：齊人言殷聲如衣。劉熙釋名云：竟鬻言歌聲如何。賈公彥周禮疏云：齊人猶搖聲相近，孔穎達尚書疏云：其齊魯之間聲如姬。斐明之牛呂紀聞云：吳人謂采曰荅。郭忠恕佩觿云：河濱謂無曰

毛。都印三餘齋筆云：吳人謂須爲蘇。李子淹文考異云：建州謂口曰苦。嘉蓮底語云：吳人以玉爲唐。顏氏家訓云：南人以菱爲灘，吳人以紹爲禁。蘇佑遺辨環言云：吳人呼生爲癡，呼行爲杭。徐充慶殊由筆云：晉人呼風爲分，謂胸爲薰，謂弓爲揮。劉敬詩話云：蜀人以高爲歌，關中以青爲婆，以蟲爲塵，以中爲蒸。此皆方言大略而言。（李氏音鑑卷四，頁一十九）

李鄰初韻考方言條：

玉篇載五音聲論云：東方喉聲，西方舌聲，南方齒聲，北方唇聲，中央牙聲。今之吳越子紙尊鄙不分；南康匡廸反用；麻城以兑爲方；建昌勸鵝爲一；江北都兜不分；齊秦率帥不分；山西分風反稱；廣中頭桃留樓元亮不分，閩中尤敏。然古已有之：如淮夫傳首羣兩端；西羌傳鄧訓傳皆作首施兩端，則今之吳語也；康或姐牙即齧語，景純连牙即錯互，孟堅規撫即規模，則漢晉時猶有牙如吾，無如母之聲；羅敷行音可共載不？不與敷叶，则不歸尤韻矣；繁玉歌雙叶風光，則已江陽合韻矣。方音不可不知，然不可爲其所囿。日知錄方音一條曰：孫許蔣顯曾習周官，而音乖楚夏（梁書）；李業與學問深博，而舊音不改，則爲梁人所笑（北史）；都下人士，音辭鄙陋，風操蚩拙，則顏之推不願以爲兒師（家訓）；夫言鄉音尚所不取，顧可施之切韻乎？（切韻考卷一，頁六，七）

諸如此類，散見於各地方志及諸家筆記裏的，一定還不少，這雖然沒有實際調查的直接材料那末可靠，可是對於我們比較參證上也很有用處。至於清人考證周秦古韻，大體是以「雅言」爲據的。然而對於古韻不能強合的地方，也不能不認爲方音使然。所以顧炎武說：

顧江二家謂古韻兼用方音，錢氏謂古韻兼用雙聲轉音，皆知古韻必不可強合者，其說固已十得八九矣。然必不合顧江錢三家之說，知古韻之所以不能強合者皆方音爲之，方音之所以不能盡合者皆雙聲爲之，然後古韻之條理可得而言也。（說文發疑卷一，頁二十八）

胡垣說：

垣嘗留心方音，知今世方音不能強同，即古方音亦必不能盡一也。作詩者既非一方之人，用韻者自非一方之音，節南山首章巖瞻快談監不雜東冬韻者，是詩人之方音，合於今韻草鹽咸類也。汲風中懷風南音者，則詩人之方言讀侵覃鹽咸韻口而得與東融合也。大雅仇方拘援，人民所曉，考慎其相；商頌下民有嚴，不敢怠違；亦詩人之方音讀鹽咸韻口微混，而得與陽韻合也。螽斯既振，揚之水蘋中，固詩人方音合於真韻也。周頌禋或，小雅閟薪，大雅明春，小戎讌苑膺弓牒與人音，抑三章今政，九章人言行儕心，亦詩人方音讀真元與陽庚青蒸浸韻合也。高郵王氏經義述聞，以曉崇爲韻，明長爲韻，君順爲韻，而不以君明爲韻，則亦泥古而未能以今通古矣。今崇明讀庚頌陽而不類真，湖北讀魂痕類元而不類真，婺源讀先類真而不類庚，金陵讀覃刪類陽而不類侵，襄真文類庚蒸侵而不類元陽，鎮江讀覃顓鴟而不類江陽；數百里內，今昔多異矣，豈古人獨能一音哉？（古今中外音韻通例卷三，頁四、五）

要之此方音偶借，不可爲常。……審定正音乃能辨別方音，別出方音便能審定正音。（同上，第一部總論）

張行孚說：

顧江二家謂古韻兼用方音，錢氏謂古韻兼用雙聲轉音，皆知古韻必不可強合者，其說固已十得八九矣。然必不合顧江錢三家之說，知古韻之所以不能強合者皆方音爲之，方音之所以不能盡合者皆雙聲爲之，然後古韻之條理可得而言也。（說文發疑卷一，頁二十八）

胡垣說：

垣嘗留心方音，知今世方音不能強同，即古方音亦必不能盡一也。作詩者既非一方之人，用韻者自非一方之音，節南山首章巖瞻快談監不雜東冬韻者，是詩人之方音，合於今韻草鹽咸類也。汲風中懷風南音者，則詩人之方言讀侵覃鹽咸韻口而得與東融合也。大雅仇方拘援，人民所曉，考慎其相；商頌下民有嚴，不敢怠違；亦詩人之方音讀鹽咸韻口微混，而得與陽韻合也。螽斯既振，揚之水蘋中，固詩人方音合於真韻也。周頌禋或，小雅閟薪，大雅明春，小戎讌苑膺弓牒與人音，抑三章今政，九章人言行儕心，亦詩人方音讀真元與陽庚青蒸浸韻合也。高郵王氏經義述聞，以曉崇爲韻，明長爲韻，君順爲韻，而不以君明爲韻，則亦泥古而未能以今通古矣。今崇明讀庚頌陽而不類真，湖北讀魂痕類元而不類真，婺源讀先類真而不類庚，金陵讀覃刪類陽而不類侵，襄真文類庚蒸侵而不類元陽，鎮江讀覃顓鴟而不類江陽；數百里內，今昔多異矣，豈古人獨能一音哉？（古今中外音韻通例卷三，頁四、五）

他們的意見偏重在「別出方音便能審定正音」，可是由現在看，假如材料夠我們下判斷，必須考證出古代方音來，然後才能窺見周秦古音的真象，所以他們的觀點儘管跟我們不同，而啟發我們的地方實在不少。

就我上面所引的材料來看，可見前人對於方音研究，無論在古代的，或近代的，都算是有了『筆路藍縷』的貢獻。可惜因爲工具的缺乏，方法的錯誤，眼光的短淺，材料的零散，始終沒有組成系統的科學；這並不是古今人識見相去之遠，不過是時代使然罷了。

除此之外，還有一種從前人認爲『不登大雅之堂』而我們現在必得另眼看待的東西——就是流行於民間的方音韻空。這種書流傳於各地的很多，然而搜集起來也頗不易。我所知道的，祇有：福州的戚林八音，及止普通俗奏：漳州的十五音，泉州的彙音妙悟，汕頭的潮聲十五音，廣州的千字同音，連陽的拍掌妙音，徐州一帶的十三韻，歙縣的古徽音集證，合肥的同聲韻學便覽，宜城的音韻正訛，湖北武昌上字音會集，江西清江一派的辨字摘要，河北一帶的五方元音，山東一帶的十五音等十幾部。另外散在各處的一定還不少。這種書本來爲一般平民就音識字用的，牠們辨別聲韻固然不得精確，大體總是以當地鄉音爲準，這實在是我們調查方言最好且最直接的材料。我嘗以爲，陸士言切韻序所謂『科第韻集，夏侯賦韻格，陽休之韻略，周思音韻類，李季節音韻，杜臺卿韻格等各有乖互』，恐怕就是這一類的東西。因爲自漢末有了反切，韻書因之鑄出，當時因爲政治的不統一，難免『各有土風，遞相非笑』。假使當年陸法言不想釐定『南北是非，古今通塞』，仍保存這些方言韻書的本來面目，那末六朝方言的概況或許就不待我們重新考證了。由此看來，我們對於現代的方音韻書實在不應該輕視。

（完）